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赣锋锂业
GanfengLithium
Ganfeng Lithium Group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 • 江西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黃婷女士及李承霖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榮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金本先生、黃浩鈞先生、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2,521,000万元，同意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人民币1,114,000万元，两项合计担保总额人民币3,635,000万元（包括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1,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含新设立暂无财务数据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34,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对象之间可以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详见公告：2025-033、2025-081）

2、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C250924RG3659144）。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在交通银行的债务提供人民币120,000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金租”）签

署《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合同编号：CIBFL-2025-347-ZZ-BZ）。约定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易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易储”）旗下全资子公司惠东磊清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磊清”）在兴业金租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金租”）分别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LDBFZZY2509086939、ZLDBFZZY2509016924）。约定公司为深圳易储旗下全资子公司繁峙智源聚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峙智源”）、繁峙迅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峙迅越”）在招银金融的融资租赁业务分别提供人民币 27,410.2 万元和人民币 28,292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与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租赁”）签署《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和《连带责任保证合同之补充协议》（合同编号：CMCL-ZL-2025-190-QT-02）。约定公司为深圳易储旗下全资子公司驻马店市源之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之海储能”）在招商局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 16,976.8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576129026E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阳光大道 2551 号

注册资本：250,890.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肖海燕

主营业务：锂离子动力电池、燃料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工业设计服务；锂电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和转让服务；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赣锋锂电 81.65%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赣锋锂电近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1,957.66	1,782,521.17
负债总额	1,076,984.64	1,212,418.11
净资产	734,973.02	570,103.06
项目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607,324.00	259,989.23
利润总额	-12,819.87	-6,271.76

截至2025年6月30日，赣锋锂电资产负债率为68.02%。

(二) 惠东磊清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东磊清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23MABMNCHK7D

住所：惠东县白盆珠镇双金村委双金小组

注册资本：8,2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

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水力发电；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持有惠东磊清 100% 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惠东磊清是新设立公司，近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90.00
负债总额	440.02
净资产	449.99
项目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 0.0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惠东磊清资产负债率为49.44%。

(三) 繁峙智源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繁峙智源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87MAEBC6N94B

住所：山西省忻州市繁峙县砂河镇繁峙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七路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大数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持有繁峙智源 100%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繁峙智源为新设立公司，近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0.00
负债总额	0.03
净资产	449.97
项目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0.03

截至2025年6月30日，繁峙智源资产负债率为0.01%。

(四) 繁峙迅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繁峙迅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924MAE5GLFB7B

住所：山西省忻州市繁峙县砂河镇繁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兴北路
101 号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大数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持有繁峙迅越 100% 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繁峙迅越为新设立公司，近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0.02	4,557.29
负债总额	0.03	200.05
净资产	-0.01	4,357.24
项目	2024 年度 (未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0.01	-2.75

截至2025年6月30日，繁峙迅越资产负债率为4.39%。

(五) 驻马店市源之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驻马店市源之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29MAD40TXJ91

住所：新蔡县今是街道干宝大道和西湖大道交叉口南 100 米路东
1 号

注册资本：7,7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石磊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太阳能、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易储间接持有源之海储能 100% 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源之海储能近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4.10	1,124.27
负债总额	231.20	520.00
净资产	452.90	604.27
项目	2024 年度 (未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0.10	- 2.6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源之海储能资产负债率为46.25%。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交通银行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余分行

保证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20,000万元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公司与兴业金租的不可撤销的保证函

债权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人：惠东磊清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6,000万元

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每笔主债务的保证期间均自该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笔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如主债权为分期履行，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2、债务人在任一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自该笔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变更后的该笔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年时止。

（三）公司和招银金租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ZLDBFZZY2509086939）

债权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繁峙智源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27,410.2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止。如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变更后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两年时止。

（四）公司和招银金租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ZLDBFZZY2509016924）

债权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繁峙迅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28,292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个日历年止。如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变更后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满两年时止。

（五）公司与招商局租赁的连带责任保证合同和补充协议

债权人：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驻马店市源之海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16,976.8万元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一期付款义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在此确认，若债权人与债务人变更（含展期）主合同项下债务人义务的履行期限，无须征得保证人同意，债权人仅需书面通知保证人，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变更后的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赣锋锂电	670,000 万元人民币	521,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易储及其子公司	450,000 万元人民币	285,734.88 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事项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额度范围内。本次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正常、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有助于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建设和生产运营提供资金保障，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为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主要因深圳易储旗下项目公司宁夏贤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蓝威新能源（和平县）有限公司权属变动，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将尽快办理解除对上述公司担保的相关工作；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不存在为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公司审批有效对外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635,000万元和30,000万美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92.1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1,973,087.91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7.22%，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8,8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5%。（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于2025年9月29日公布美元汇率7.1089进行折算）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